

新竹市 113 年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工作計畫— 校園危機處理工作坊

一、目的：

- (一)協助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將危機處理概念其應用於實際場域中。
- (二)增進學校教師及輔導人員於危機事件發生時處理相關事務之技巧及能力，減低校園危機事件對師生心理健康造成之影響。
- (三)增進輔導人員之交流和討論，利於輔導經驗之傳承，並於危機事件發生時發揮互助且即時之支援，降低校園危機事件所帶來之負向影響。

二、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 (三)承辦單位：新竹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三、辦理日期：113 年 8 月 6 (二)、8 月 13 日 (二) 9：00-16：00。

四、辦理地點：教師研習中心一樓會議室。

五、課程講師：賴念華教授。

六、參加人員：

- (一)共 50 名額，本市專輔教師與專輔人員優先錄取。
- (二)如有餘額另開放給有興趣之輔導主任、輔導組長、兼輔老師及認輔老師報名（線上審核）。
- (三)本研習需實作與演練，請兩日皆能準時出席且未受過相關危機處理培訓者優先報名。

七、課程內容及時間安排：

8 月 6 日 (二)	
時間	課程內容
8：30～8：50	學員報到
8：50～9：00	開場
9：00～10：20	校園危機的基本概念
10：20～10：30	休息一下

10：30～12：00	自身體驗畫說災難
12：00～13：00	午餐
13：00～14：40	畫說災難的理論
14：40～14：50	休息一下
14：50～15：30	畫說災難的步驟與技術
15：30～16：00	問題與討論
16：00～	賦歸
8 月 13 日（二）	
時間	課程內容
8：30～8：50	學員報到
8：50～9：00	開場
9：00～10：20	畫說災難實際演練（一）第五張圖
10：20～10：30	休息一下
10：30～12：00	畫說災難實際演練（二）第五張圖
12：00～13：00	午餐
13：00～14：40	畫說災難實際演練（三）第六張圖
14：40～14：50	休息一下
14：50～15：30	畫說災難整體複習
15：30～16：00	問題與討論
16：00～	賦歸

八、報名日期：請於 113 年 6 月 30 日之前至教師研習護照完成報名
 （若報名截止日期後需取消報名，請來電 03-5286661 或來信至輔
 諮中心 02538@ems.hccg.gov.tw，把機會給其他備取的老師喔）。

九、活動經費：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專款補助。

十、研習時數：依實際參與情況核予研習時數，每場次者核給研習時
 數 12 小時。

十一、其它：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差）假登
 記。

十二、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奉核定後實施。